

证券代码：872572

证券简称：富尔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定向发行说明书》，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 20,000,000 股，每股价格 3.8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76,000,000 元。公司在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支行设立了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账号 2880000103080009324，认购对象认购款均按披露的认购时间内汇入上述专用账户。

2022 年 5 月 25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322001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支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支行	2880000103080009324	76,000,000.00	0.00

###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76,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0,853.47		
减：手续费	0		
减：发行费用	0		
二、可使用资金	76,020,853.47		
三、募集资金使用	实际使用金额	计划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其中：购买原材料	76,020,851.90	76,000,000.00	否
销户转款	1.57	-	-
合计	76,020,853.47	76,000,000.00	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发行费用共计 250,000 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发行费用 0.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共使用 76,020,853.47 元，尚未使

用 0 元。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